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广东省计划生育协会

预算单位数量：1

填报人：张胜锋

联系电话：020-87029059

填报日期：2021年8月21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1) 协助政府有关部门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和国家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推动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

(2) 组织会员开展计划生育的相关工作，指导地方计生协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开展具有自身特点的服务活动。

(3) 开展群众性计划生育的宣传工作，广泛普及有关性与生殖健康、计划生育、避孕节育和预防艾滋病的科学知识。

(4) 关心困难的计划生育家庭、育龄群众生殖健康、独生子女、女孩健康成长和基层计划生育工作者。

(5) 反映会员诉求、维护会员和会员所联系的广大育龄群众的合法权益。

(6) 在政府领导下开展计划生育的国际交流和对外宣传。

(7) 开展与计划生育有关的其他活动。

(8) 承办卫生健康委及相关部门交办和委托的其他事项。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2020 年年初以来，全省各级计生协积极配合各地党委政府共同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和复工复产工作，据统计，各级协会投入防控资金约 2753 万元，参与社区联防联控工作人员、会员和志愿者 40.46 万人，共有工作人员、会员和志愿者 2.7 万人参与献血，走访慰问计生家庭 26 万户、

一线医护人员及家属 2.6 万人，排查群众 1633 万人次，各级协会的公众号、网站宣传材料 24399 篇，点击量约 4327 万，媒体宣传 11920 篇，印刷发放宣传品约 2467 万份，普及防疫知识宣传 3337 万人次。2020 年 3 月 12 日，中国计生协还为我省抗疫情况出了一期专刊。我省计生协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得到了各地党委政府的充分肯定和群众的普遍好评。

2、广泛开展群众性宣传教育。动员全省各级计生协积极参与当地疫情防控工作，宣传科学防疫知识，倡导良好的生活习惯，共同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广泛开展以“壮阔四十年 奋斗新时代”为主题的“5.29 会员活动日”活动，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联合省卫生健康委、省人口基金会、广州市计生协等，开展中国计生协成立 40 周年暨“5.29 会员活动日”宣传服务直播活动，举办大型宣传服务活动和线上 3D 数字虚拟展，吸引了超过 50 万人同时在线观看。各地计生协也集中开展了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群众欢迎的“5.29”宣传服务活动；认真办好《生育关怀通讯》，用好《人生》会刊，建好省计生协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开展通讯员培训，表彰宣传先进集体和个人，打造网上网下相互促进、有机融合的格局。

3、大力开展家庭健康促进行动。组织各级计生协收看中国计生协家庭健康活动启动仪式，积极参与健康知识答题和健康运动等，并联合省卫生健康委、省人口基金会、省人寿保险公司等

单位在我省河源市举办我省 2020 年家庭健康推进活动启动仪式，开展健康讲座、义诊等系列活动，提倡健康饮食，建设幸福家庭。我省汕头、东莞、阳江等地计生协围绕老年健康、优生健康等主题开展了系列家庭健康活动。

4、深入推进青春健康项目工作。持续做强做大青春健康教育工作，2020 年省计生协投入 18 万元设立了 10 个省级高校项目点和 3 个省级沟通之道家长培训项目点，我省 14 所高校中标中计协青春健康高校项目。同时，通过举办各类培训班，不断加强项目管理，提高师资工作水平。与中国计生协、深圳市计生协联合在广州举办世界艾滋病日主题宣传直播活动，大力倡导“携手防艾抗艾，共担健康责任”，提高社会对艾滋病防治工作的关注度，营造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理念和不歧视艾滋病病人的良好社会氛围，直播活动吸引超过 7 万人在线观看。各地计生协坚持社会、家庭、学校“三位一体”的模式，通过网上网下两种途径，广泛开展面向青少年的生活技能培训、青春健康知识讲座、同伴教育等，为青少年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5、加强流动人口计生协建设和新市民健康服务。我省在建立 2 个省级新市民健康项目基础上，今年新设立 1 个国家（也是省级）项目点。项目点针对流动人口（新市民）特点和需求，开展了健康运动、健康美食、健康文化、健康帮扶等 30 多项活动，提高了流动人口（新市民）的健康知识和健康意识，扩大了计生

协的社会影响力。此外，各地计生协通过推广“计生协+党支部”等工作模式，共建流动人口计生协 5800 多个。流动人口计生协结合当地实际，广泛开展普及青春健康、优生优育、妇幼保健、健康素养等知识，引导流动人口（新市民）养成健康的行为和生活方式。

6、实施计生困难家庭暖心行动。一是联合省人口基金会在全省开展“一元爱心捐助”活动，共募集 1082.04 万元（广州、深圳除外，现金 1066.54 万元，实物 15.5 万元），各地围绕“优生健康爱心扶助”“关怀计生特殊家庭”等主题，广泛开展生育关怀活动。二是联合省人口基金会利用广东省人寿公司捐赠的 150 万元生育关怀基金，为省内（深圳除外）49-75 岁失独家庭约 1 万多人每人购买一份“失独家庭综合保险”。三是连续七年与广东省广府人联谊会合作，由该会向韶关等六市 400 多户计生特殊困难家庭每户发放 3000 元慰问金。四是在继续推进 4 个国家级和 11 个省级计生特殊家庭帮扶项目工作基础上，新建 2 个省级项目点，各项目点开展“五关怀一倡导”等切合失独家庭需求的多种活动。五是加强做好计生“三结合”跟踪指导和收尾工作，帮扶改善计生困难家庭生活。六是发挥专家团队、志愿者队伍、社工组织作用，开展关怀服务活动。

7、做好优生优育指导工作。抓好中国计生协在我省肇庆市设立的优生优育指导中心建设和服务工作，新建 1 个省级优生优

育项目点；与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公司合作，在广州等5市开展赠送5万份优生优育进万家保险赠送活动，省计生协、广州和清远计生协分别获得优秀组织奖；各地计生协围绕宣传教育、孕产妇健康、婴幼儿照护等内容，在全省范围开展优生优育进万家活动。

8、推进计生基层群众自治和权益维护工作。做好我省东莞市的1个国家级计生家庭权益维护项目，新建1个省级项目点，举办市级计生协维权工作培训班，推进项目开展。目前，东莞市的项目点建立了14个维权服务点，聘请了18名律师作为法律顾问及维权律师，配备45名社工，组建了150人的志愿者队伍。

9、提高计生家庭保险保障水平。加强与保险公司的沟通协调，落实报表报告和信息互通制度，促进各地平衡、充分发展。召开全省计生保险工作会议，总结年度工作情况，介绍工作经验，部署工作任务，表彰先进单位，激励各地计生协在明年工作中做到百尺竿头更进一步。2020年，我省计划生育保险参保户121万户，参保人数315万人，同比增长1.27%；保费1.8亿元，提供风险保障金额超663亿元，理赔金额1.26亿元，简单赔付率71%，受益人数超2.6万人次，人均赔付约5000元。我省计生保险筹资规模和参保人数连续多年居全国前列。

10、加强组织网络和队伍建设。坚持面向基层，规范和完善基层协会组织网络，夯实基层计生协基础，抓好会员小组、会员

之家、青春健康俱乐部等阵地建设，充分发挥“五老”、志愿者队伍作用，不断增强计生协组织的吸引力、凝聚力和战斗力。指导各地开展基层计生协干部政治素养、职业道德和业务技能等方面的培训，推进“社会化招聘、契约化管理、专业化培训、职业化发展”工作机制，发挥会员作用，努力做好“最后一公里”的精准服务。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一是发挥计生协作为党和政府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协助政府有关部门宣传、贯彻人口计生政策，推动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发展。二是组织广大会员开展计划生育相关工作，指导基层计生协会开展具有自身特点的服务活动，积极推进生育关怀行动，发挥项目点示范带动作用，广泛普及有关性与生殖健康、优生优育、避孕节育和预防艾滋病的科学知识，关心困难的计划生育家庭、育龄群众生殖健康、独生子女、女孩健康成长和基层计生工作者。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决算收支情况。

2020年决算收入874.18万元，比上年增加116.64万元，增长15.4%。其中：财政拨款873.77万元，占总收入99.95%；其他收入0.41万元，占总收入0.05%。收入增加的原因：财政拨款人员经费收入增加。

2020年决算支出875.55万元，比上年增加94.84万元，增长12.15%。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51.3万元，占总支出74.39%；商品和服务支出185.53万元，占总支出21.19%；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8.48万元，占总支出4.39%；资本性支出0.24万元，占总支出0.03%。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长。

2、经济分类科目情况。

一是“三公”经费支出情况。一般公开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36万元，比预算减少7.64万元；比上年减少2.1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预算减少3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16万元，比预算减少1.8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2万元；公务接待费0.2万元，比预算减少2.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1万元。

二是会议费支出情况。2020年会议费支出0万元，比预算数减少4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是培训费支出情况。2020年培训费支出29.08万元，比预算减少17.4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09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按照《整体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的评价指标，我会进行了认真的自评分析，我会2020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5.55分，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二) 履职效能分析

1、整体效能满分 50 分，自评得分 44.85 分。我会绩效指标设置合理，且较好完成各项绩效目标。

我会产出指标共设 11 个，其中 9 个指标完成率在 100%-150% 之间，自评得 20 分。培训人数和计生特殊家庭帮扶人数绩效指标自评各得 10 分，主要原因是：1、培训人数 175 人，完成比率 70%，在设定目标值 50%-100% 之间，自评得 10 分，培训人数未达到绩效目标值主要是因为省财政厅压缩我会 2020 年培训项目经费，我会取消了 2 个培训班，导致培训人数减少；2、计生特殊家庭帮扶户数 852 户，是绩效指标值的 284%，超过 100%-150% 的合理期间，自评得分 10 分，主要是因为各地计生特殊家庭数量存在较大差异，导致帮扶户数也产生较大波动。产出指标自评综合得分 18.18 分（详见 2020 年产出指标完成得分表）。

2020年产出指标完成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	指标完成	完成比率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项目点创建数	17	17	100.00%	20
		指标2：项目活动场次	120	138	115.00%	20
		指标3：参加培训班人数	250	175	70.00%	10
		指标3：帮扶户数	300	852	284.0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资金支出率	95%	99.15%	104.37%	20
		指标2：培训满意率	85%	99.70%	117.29%	20
		指标3：培训出勤率	90%	99.90%	111.00%	2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计划完成率	90%	100%	111.11%	20
		指标2：工作资料发放率	95%	97%	101.76%	20
	成本指标	指标1：三公经费控制率	80%	90%	112.54%	20
		指标2：固定资产利用率	95%	100%	105.26%	20
		合计				200
		综合得分：200 ÷ 11=18.18%				

效益指标共设 6 个，其中项目抽检达标率受新冠疫情疫情影响未

能开展评估，不得分，其余 5 个指标均已完成，效益指标自评综合得分 16.67 分（详见 2020 年效益指标完成得分表）。

2020年效益指标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指标完成值	完成率	得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生育保险保障程度	参保人数、投保金额高于过去3年平均水平	完成	100%	2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项目投诉率	0%	0%	100%	20
		指标2: 项目抽检评估达标率	80%	0%	0%	0
		指标3: 计生协工作评价满意率	85%	100%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全省计生协保险工作	投保金额和人数保持位居全国前列	完成	100%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 服务对象满意率	85%	86%	100%	20
合计						100
综合得分: $100 \div 6 = 16.67$						

根据省财政提供的《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2021年版）财政评价相关指标情况表》，我会部门预算资金平均支出率 65.5%，自评得分 10 分。

（三）管理效率分析

管理效能满分：50 分，自评得分 49.7 分。

1、预算编制满分 2 分，自评得分 2 分。2020 年无新增项目，未违反新增项目需进行事前绩效评估的规定，得 2 分。

2、预算执行满分 7 分，自评得分 7 分。（1）预算编制合理，无部门申请追加、追减预算，预算编制约束性得 4 分。（2）省审计厅对我会 2020 年进行审计，我会无纳入正式审计结果文书的问题，财务合规性得 3 分。

3、信息公开满分 3 分，自评得分 3 分。我会 2020 年按规定时间公开部门预决算、绩效自评报告。

4、绩效管理满分 15 分，自评得分 15 分。（1）我会按规定认真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及时上报；（2）制定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相关制度，明确绩效管理相关科室职责；（3）省财政厅 2020 年委托第三方对我会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评价，我会得分 87.75 分，评估等级为良，并根据省财政厅对我会 2019 年整体支出重点评价意见及时进行了整改。

5、采购管理满分 5 分，自评得分 5 分。（1）严格执行采购意向公开、采购投诉处理、合同备案公开等规定；（2）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预留份额对象均为中小企业。

6、资产管理满分 15 分，自评得分 15 分。（1）我会办公面积未超标、资产未超出配置标准；（2）无出租、出借国有资产，无处置收益；（3）制定了《广东省计生协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并严格执行；（4）2020 年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清产核资，资产账务、实物、报表一致；（5）按时报送资产月报和资产年报；（6）2020 年巡察、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未发现我会资产管理存在问题；（7）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无闲置资产。

7、运行成本满分 3 分，自评得分 2.7 分。（1）根据省财政厅提供的 2020 年部门经济成本自评分析表，评分满分 10，自评

得分 8.5 分，得分率 85%，按经济成本控制满分 2 分计算得分 1.7 分；（2）三公经费控制率 90.03%，自评得分 1 分。我会各项支出单位经济成本情况如下：

（1）能耗支出 0 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名。

（2）物业管理费 0 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名。

（3）行政支出 0.94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中上约 20 名-50 名。

（4）业务活动支出 1.95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中下约 50 名-70 名。

（5）外勤支出 1.03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名。

（6）公用经费支出 4.68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名。

我会业务活动成本排名相对较靠后，主要是因为我会每年要对全省项目师资和项目管理人员进行培训，培训支出相对较大。

8、加分项 1 分。我会 2020 年计生意外伤害保险被中国计生协评为一等奖，受到表彰，加分 1 分。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1、绩效管理存在问题。一是个别绩效指标设定时未考虑到项目实施时各地差异，导致设置的绩效指标不够合理；二是个别项目受新冠疫情和省财政压缩项目经费影响，导致该项目绩效指

项目受新冠疫情和省财政压缩项目经费影响，导致该项目绩效指标值完成不理想。

2、改进措施。(1)今后制订绩效指标时应充分考虑各种影响因素，尽可能提高绩效指标设定的合理性。2、尽可能克服客观不利因素影响，提前筹划，避免因此影响绩效评价。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无专项资金）

年度: 2021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广东省计划生育协会		财供人数(编制总数)合计	行政(参公)编制数小计		公益一类编制数小计	公益二类编制数小计	单位数	1
年度 总目标	1.发挥计生协作为党和政府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协助政府有关部门宣传、贯彻人口计生政策,推动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发展。 2.组织广大会员开展计划生育相关工作,指导基层计生协开展具有自身特点的服务活动,积极推进生育关怀行动,发挥项目点示范带动作用,广泛普及有关性与生殖健康、优生优育、避孕节育和预防艾滋病的科学知识,关心困难的计划生育家庭、育龄群众生殖健康、独生子女、女孩健康成长和基层计生工作者。		完成情况		1.任务1.省计生协积极开展活动,宣传人口政策,反映计生群众需求和呼声,为政府建言献策,较好地发挥了计生协作为党和政府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作用,为推动人口计生工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2.任务2省计生协积极组织各级计生协 and 广大会员开展活动,为计生群众提供宣传和服务,开展了具有计生协鲜明特色的项目活动,共在全省建立项目点17个,积极发挥项目点示范作用,开展青春健康项目,向青少年广泛普及有关性与生殖健康、优生优育、避孕节育和预防艾滋病的科学知识;开展计生特殊家庭帮扶项目,帮助计生特殊家庭解决生活困难,开展优生优育指导,促进适龄妇女和婴幼儿健康水平;开展计生家庭维权项目,进行法律、法规、人口政策知识宣传,提供法律援助和咨询,维护计生家庭合法权益;组织计生保险工作,为广大计生群众领起				未能完成原因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总预算(万元)	部门预算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省本级资金	其他来源资金	省本级资金	其他来源资金			
	874	745.58	129.98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备注
履职效能	50	整体效能	50	部门整体绩效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	18.18	受财政压缩培训项目经费影响,取消2个培训计划,导致培训人数未达到绩效指标;计生特殊家庭扶助户数,由于各地计生特殊家庭人数差别大的影响,设定的指标值与实际值偏差较大,共扣1.82分。改进措施:今后制定更合理的绩效指标。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绩效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首先计算绩效目标表中各项产出指标得分,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2.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 3.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	16.67	项目抽查评估因受新冠疫情影响,未能开展,其余效益指标的均已完成,按比例扣3.33分。整改措施:改进措施:项目抽查评估提前筹划,尽量克服不利因素,完成项目抽查评估。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首先计算绩效目标表中各项效益指标得分,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2.再计算本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 3.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得分需提供详细的书面评分依据。评分采取评级方式评分,优=95,良=85,达标=70,不达标=50。 4.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此项自评不得分。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0	10	部门预算资金平均支出率63.5%,得满分。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按财政部门通报各部门各季度支出进度(含权责发生制资金)计算平均支出进度。 2.平均支出进度=62.5%,得满分;平均支出进度<62.5%的,得分=平均支出进度÷62.5%×本指标分值。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省级机关绩效考核方案》
管理效率	50	预算编制	2	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2	2	2020年无新增项目,未违反新增项目需进行事前绩效评估的规定,得满分。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入库项目,指部门预算二级项目。检查部门申请新增预算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指南》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评分采用扣分法。 1.应评估项目超过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1分。 2.应评估项目3个以内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即不得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预算编制约束性	4	4	预算编制合理,无部门申请追加、追减预算,得满分。	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1.本指标综合得分=(1-预算调剂发生率)×分值×60%+(1-年中追加资金占比)×分值×40%。 2.预算调剂发生率,考核预算执行过程中,非因中央和省省委政府政策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部门要求调剂预算资金情况,包括预算科目、级次、项目调剂。 3.年中追加资金占比,考核非因新出台的同一政策(如年中增人增编经费、中央追加资金、非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当年度年中追加资金占比情况。 4.各基础数据与机关绩效考核口径一致。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省级机关绩效考核方案》
		预算执行	7	财务管理合规性	3	3	省审计厅对我会审计,我会无需要纳入正式审计结果文书的问题,得满分。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 1.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的,1项扣0.5分; 2.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1项扣0.5分; 3.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1项扣1分。 根据上述扣分情况扣完为止,审计提出的资产管理、采购等合规性在相应指标扣分,在此项指标不重复扣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2	我会2020年按规定时间公开部门预决算、绩效自评报告,得满分。	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公开执行的到位情况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得0分。已公开部门预决算的,分别从及时性(10%)、规范性(40%)2个方面考核: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决算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的得10%分值,未及时公开的得0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即:公开工作合规指标数量÷检查指标数量×40%分值。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省级机关绩效考核方案》
				信息公开	3						

开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		1		我会2020年按规定时间公开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报告，得满分。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 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管理效率	50	绩效管理	15	绩效管理	5	5	制定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制度，明确绩效管理相关科室职责，得满分。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1. 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 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以上两项得分各占50%，算出本指标综合得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绩效管理	10	10	(1) 我会按规定认真编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及时上报；(2) 根据根据省财政厅对我会2019年整体支出重点评价意见及时进行了整改；得满分。	反映部门和下属单位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执行情况	1. 根据评价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编报质量评分。 2. 根据部门自评复核等级情况评分。 3. 部门对重点评价意见的整改情况反馈，未及时反馈的，一项扣2分；纳入重点监控范围的资金，如未按要求整改，1次扣1分。 4. 以上3项得分按分别占40%、40%和20%权重，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管理效率	50	采购管理	5	采购合规性	3	3	严格执行采购意向公开、采购投诉处理、合同备案公开等规定，得满分。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采购投诉处理、合同备案公开等情况	1. 采购意向公开率100%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原则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纳入部门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预算单位应当在部门预算批复后40日内，在政府采购系统填报采购意向要素，各主管预算部门通过政府采购系统汇总本部门、本系统所有预算单位的采购意向（涉密信息除外）后，在部门预算批复后60日内予以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采购投诉处理，发现1例经财政部门查实采购人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扣1分，扣完为止。 4.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5. 以上四项得分各占25%权重，计算出本指标综合得分。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采购政策效能	2	2	本单位政府采购对象均为中小企业，得满分。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 评分=数值×分值。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资产管理	15	资产配置合规性	3	3	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得满分。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符合标准的，得3分，发现一项（类）不符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2	2	无出租、出借国有资产，无处置收益，得满分。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高校可自留的资金除外）。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每1笔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资产盘点情况	2	2	2020年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清查核实，得满分。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2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数据质量	3	3	按时报送资产月报和资产年报，资产账、实、表一致，得满分。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3分；否则酌情扣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资产管理合规性	3	3	制定了《广东省计生协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并严格执行；2020年巡察、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未发现我会资产管理存在问题，得满分。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如无，扣0.5分。 2. 是否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如无，扣0.5分。 3.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如无，扣0.5分。 4. 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2	固定资产利用率100%，无闲置资产，得满分。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使用率高于整个省直单位平均值的得2分，低于平均值的得0分。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运行成本	3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2	1.7	主要是单位业务活动支出较大，按比例相应扣0.3分，原因是本单位每年业务活动有针对全省项目师资和管理人员必要的专项培训。	反映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包括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努力程度和效果、核算精度和合理性等。	1. 本指标得分=专项自评得分率×本指标分值。 2. 专项自评经济成本分析，内容主要包括经济成本控制情况、经济成本水平、其他支出合理性等。 3. 专项自评得分率=专项自评得分÷专项自评满分。	部门专项自评。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1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03%，得满分。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150		100		100	94.55										
加减分:			10	10	1	我会2020年计生意外伤害保险被中国计生协评为一等奖，受到表彰，得加分1分。	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受表彰或批评的相关情况。	1. 加分项：部门完成预算编制及执行等工作较好的，受到省政府表扬的；深化落实预算改革举措成效明显的；争取中央资金规模比上年有较大提高的，每项加2分，加分最多不超过10分。 2. 减分项：人大、监察等有关监督部门在对各部门进行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时，如发现在预算编制或预算执行上存在违规行为、绩效评价结果为差，并受到中央及省有关部门问责或通报批评的，每发现一起扣2分，部门未在规定的时限内报送预算资料，严重影响预算编制或执行总体工作进度的，每发现一起扣1分，扣分合计不超过10分。 3. 同一个事项受多次表扬或批评，按一次计算加分或减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